

### 7.3.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湖北工业大学）的（实验室危险废弃物转运处置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实验室危险废弃物转运处置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6737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547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新环境工程（武穴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30日

